

培 训 合 同

甲方:唐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(唐河县移民服务中心)

乙方:南阳宏仕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

根据县移民工作年度培训计划,为加快移民安稳致富步伐提升移民致富技能,决定举办移民致富技能培训班,培训合格人员,将颁发结业证书。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,并参照南阳市宛财行〔2018〕1号及市移民服务中心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拟定。

一、培训项目基本要素

(一)项目名称:唐河县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(资金)项目劳动技能培训项目

(二)项目时间: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

(三)培训对象:移民群众

(四)培训资金预算:贰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(¥298800 元)

(五)培训人数:移民群众约 1180 人

(六)培训地点及内容:

1、移民群众培训地点:各乡镇、产业集聚区、村。培训内容:农业类、保育类、家政类等实用技能培训。

(七)培训费用标准:

1、移民群众每人次 160 元/天(其中包括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场地费、讲课费、资料费、交通费和其他一切费用),每期人数约 30-60 人,最终按实际培训人数、实际产生费用结算。

2、移民群众技能培训县内每人次 300 元/天(其中包括住宿费伙食费、场地费、资料费、交通费和其他一切费用),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, 最终按实际培训人数、实际产生费用结算。

3、移民群众技能培训县外每人次 400 元/天(其中包括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场地费、资料费、交通费和其他一切费用) 师资费在综合定额标准外单独核算, 最终按实际培训人数、实际产生费用结算。

(八) 支付方式: 经竣工验收合格, 资料整理完毕后交付甲方, 甲方查阅后一次性支付。账户信息如下:

户 名: 南阳宏仕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

账 号: 16716201040011982

开户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信臣路支行

二、甲方责任

1、甲方负责派专人与乙方保持联系, 督导乙方开展培训工作。

2、甲方及时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。

3、甲方对乙方实施方案的落实、培训过程等关系到培训时间培训数量以及质量的工作进行监督, 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督促落实。

4、甲方有权对培训班的学习、生活安排和安全管理工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督促落实。

三、乙方责任

1、按照甲方要求制定教学计划，并严格执行，按时按量完成培训任务，确保培训质量和效果。

2、聘请与授课内容相关领域的优秀教师授课。

3、负责对学员进行管理，加强安全意识等方面的教育。

4、负责在培训期间，为学员提供与标准相符的食宿及教学环境。

本协议一式四份。

甲方盖章：

甲方代表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字日期：2025.10.23号



乙方盖章：

乙方代表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字日期：2025.10.23

